

证券代码：870389 证券简称：金沙燃烧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马宗瑜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、召开方式及召集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8,01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参股公司秦皇岛贝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贝特化工”）注册资本 5,000 万元，公司认缴 2,000 万元，实缴出资额 1,913.37 万元，持有贝特化工 40%股份；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沙工贸”）认缴 3,000 万元，实缴出资额 1,450 万元，持有贝特化工 60%股份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调整需要，公司与贝特化工股东方协商一致，金沙燃烧收购金沙工贸持有的贝特化工 3000 万元股权，收购价格 1250 万元，本次收购后，公司持有贝特化工的持股比例由 40%增加至 100%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马宗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金沙工贸 51.00%的股权，任金沙工贸监事；公司股东张会红系马宗瑜配偶，持有金沙工贸 33.00%的股权，任该公司董事长；公司股东、董事会秘书马怡琳为马宗瑜和张会红之女，持有金沙工贸 16.00%的股权；公司股东马芯蕊系马宗瑜侄女；公司股东马强系马宗瑜侄子，公司股东李桂柏系马宗瑜姐夫；故关联股东马宗瑜、张会红、马怡琳、马芯蕊、马强、李桂柏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拟修订公司章程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5-023）

2.议案表决情况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01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》，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24-019）。公司已于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

除前述已披露的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中公司向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土地、厂房、设备租赁服务，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外，2025 年度公司向唐山市金沙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土地、厂房、设备租赁服务，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，合计金额不超过 6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情况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36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股东马宗瑜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金沙工贸 51.00%的股权，任金沙工贸监事；公司股东张会红系马宗瑜配偶，持有金沙工贸 33.00%的股权，任该公司董事长；公司股东、董事会秘书马怡琳为马宗瑜和张会红之女，持有金沙工贸 16.00%的股权；公司股东马芯蕊系马宗瑜侄女；公司股东马强系马宗瑜侄子，公司股东李桂柏系马宗瑜姐夫；故关联股东马宗瑜、张会红、马怡

琳、马蕊蕊、马强、李桂柏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政旦志远（深圳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聘请的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经友好协商决定终止合作，董事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出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。鉴于公司发展及管理的需要，公司拟聘请政旦志远(深圳)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外部财务审计机构，聘请期限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情况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8,01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7 日